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对标对表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与区委全会的工作部署，找准路径、夯实基础，持续发力、稳步前进。将以需求为导向，打造“企业友好型”政务体系；深化智慧治理，全面优化数字政府建设；持续数字赋能，深挖产业发展数据要素。

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围绕全区中心工作，锚定打造“智造创新城”的战略目标，抢抓数字化发展机遇，坚持着力抓改革激活力，在政务服务、社会治理、数字经济等领域埋头苦干，奋力推动政务和数据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政数精彩为全区增光添

彩。在 2024 年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中，番禺区“政务服务”指标获得满分，在全省评价结果中位居第一档，助力广州市获评省营商环境评价第一档；“云政务服务晓屋建设与运行”国家标准化试点项目以优秀等次顺利通过终期验收，建成与政务晓屋管理特点相适宜、与政务晓屋服务流程相匹配的标准体系；“番禺区数字政府数据安全体系创新赋能新质生产力实践”入选第七届数据安全创新实践案例，“八个一”数智赋能“全生命周期”服务、排水许可“无感智办”新模式案例入选第七届政务服务博览会创新优秀案例库，“‘审管执信’一体化管理改革赋能信用承诺审批跨层级闭环监管助力信用监管执法提质增效”案例获评 2024 年广州市信用创新应用案例，番禺云政务服务工作室“智慧政务云上办”荣获 2023-2024 年广州市女职工创新工作室优秀创新成果，区政务服务中心万博分中心爱心妈妈小屋获评广州市 4A 级女职工休息哺乳室。全年全区受理业务 131.4 万宗，政务服务质量评分均为 10 分，好评率月均 99.9%，持续位居全市各区前列。

（二）自评结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 94 分，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自评结果为“优”等次。其中履职效能方面评分 49 分，部门履职效果较好，以政务“三化”助推企业友好型城市新发展，创建联审联办机制加快政策兑现改革落地，信息化助力数字政府建设新成效，数据要素催生经济发展新动能，“云网数安”体系筑牢数字政府新基座。管理效率方面评分 45

分，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信息公开到位及时，贯彻落实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制度，“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均没有超过预算安排。

（三）履职效能分析

一、政务“三化”助推企业友好型城市新发展。印发《番禺区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管理办法》，实现 31 个区级部门 1809 个事项进驻区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牵头制定《番禺区“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涉企政务服务意见建议收集工作方案》，推动政务服务“办不成事”反映服务向商会、园区延伸。《24 小时智慧政务大厅建设规范》获批发布，为全省 24 小时智慧政务大厅建设提供“番禺样板”。全市首个“云窗口”服务专区自 6 月初设立以来已办理业务超 1200 宗。依托全区 106 台政务晓屋、711 个云坐席，可办理本地 5370 事项，受理业务近 2.4 万宗。全区共 6021 个事项实现智能预约，42 个部门 1505 个事项实现地图可查。采集超 163 个“一企一档”电子档案数据，覆盖全区超 34 万家企业。编制新一版《番禺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调整后我区目前认领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共 263 项。累计完成上级下发问题清单及自查发现问题清单共计 921 项 1785 条办事指南问题整改。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入驻项目业主 162 家。

二、创建联审联办机制加快政策兑现改革落地。全量录入政策兑现事项 135 项。发布 74 项惠企利民财政补贴政策。受理政策兑现业务 2990 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走深走实，统筹推进国家首批 13 个重点事项在我区落地实施。

新增上线 11 个“一件事”主题套餐。全市首创排水许可“无感智办”新模式，精简 40%申请材料，减少 64%填报数据量，办理时长缩短 62.5%。依托 RPA 流程自动化机器人技术，提高后台审批效 28%。全区 526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456 项政务服务事项的 774 份材料可实施容缺容错受理。2024 年，我区通过告知承诺制审批办理业务超 12 万宗，通过容缺容错受理办理业务超 4 万宗。率先优化不动产交易和核税涉及的档案核查流程，不动产交易缴税过户人均节省约 30 分钟。持续推动环评与排污许可同步办理，为企业办理环保手续节省办证时间 7 个工作日以上。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全市通办”，1775 项区级依申请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线上“全市通办”，利用政务晓屋实现 900 多个区级事项在镇街通办。

三、信息化助力数字政府建设新成效。番禺区“百千万工程”指挥调度平台汇聚全区 63 个部门、76 个系统、超过 8.22 亿条数据。新增“一室五库”业务专题，实现十大板块一张图集中展示、一张图实时监测。“禺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平台汇集全区 42535 路监控，融合通信、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实现监测上报全天候无死角。全省首创搭建“审管执信”一体化信息联动平台，综合汇聚审批、监管、执法、信用承诺、商事主体等数据超 100 万条，配置了城管、水务等领域事项组，包含 21 个单位共 127 个实施事项。在全市率先搭建无人机低空遥感网服务平台，完成 17 套无人机机巢部署，在 12 个镇街累计飞行 2746 架次，识别线索 2320

条。审核区信息化项目 80 余个，节约财政资金累计约 4248 万元。

四、数据要素催生经济发展新动能。印发《广州市番禺区推进广东省数据要素集聚发展区（广州）建设实施方案》《番禺区公共数据共享实施细则》等多份数据管理相关制度文件。我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四上”企业 680 家，有序推动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大学城片区建设，形成以大学城为“智核”的番禺科技创新走廊。新增 5G 基站 1800 座，累计建成 5G 基站 15493 座；协调处理区内重点企业、重要区域信号盲区 828 个。统筹做好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前置审核工作，组织有关运营商配合对区内近 50 个地块规划、出让、调整文件提出了信息基础设施方面的意见。落实新建建筑物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四同步”建设，统筹对 20 个项目的建筑物提 5G 覆盖四同步（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和同步验收）配套建设。

五、“云网数安”体系筑牢数字政府新基座。扩容番禺区电子公务云计算、存储与网络资源，为全区电子公务提供信息化基础保障。区视频云平台共接入近 43 万路监控，为全区上层决策应用提供基础数据。消除农村“三线”隐患 1044 处，清理废旧线约 77.2 吨，拆除废旧通信箱盒约 502 个。区大数据治理平台接入数据主题 1838 个，累计汇聚数据量超 45.48 亿条。持续健全政务数据共享机制，累计向 38 个各级单位提供数据 9.11 亿条。严格执行网络安全管理机制，检出并抵御互联网方向攻击数量 980 万余次；安全扫描 1.9

万余次，输出漏洞扫描报告 1400 余份，共处置信息安全事件 800 余次。在“粤盾-2024”广东省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中我区零失分；番禺区数字政府数据安全实践案例入选第七届数据安全创新实践案例册。

（四）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2024 年坚持预算法定、厉行节约原则进行预算管理，合理编报预算，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能够精打细算，强化预算约束。

2. 预算执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能够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紧要处。2024 年度无结余结转资金，财政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本单位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

3. 信息公开。根据区财政部门要求按时在门户网站上公开部门预算决算和绩效信息情况，公开时间、公开内容格式及统计口径符合上级要求。

4. 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强化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挂钩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安排有机衔接，持续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5. 采购管理。严格执行《采购法》《采购法实施条例》《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我市政府采购流程图的通知》《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工作指引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部门内部采购规定，规范本部门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

资金的使用效益，防范采购风险。

6. 资产管理。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相关标准。及时上缴单位资产处置收益及非税收入。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完成报废资产处置工作。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固定资产均为在用状态，未有出现闲置情况。

7. 运行成本。严格遵守“三公”经费管理相关规定，严控部门一般性支出，2024 年度部门公用经费及“三公”经费支出没有超过预算安排。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财政预算编报前瞻性不足。受财政资金安排影响，部分项目预算调整幅度较大，甚至部分项目预算调整为零，需要在有限的财政资金下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政府采购方面，应注意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及其时限要求。

三是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不足。绩效指标与业务工作的适配度仍需提高，各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量化。在全面反映项目成效，贴合项目实际设置个性化指标方面仍需提高。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加强工作前瞻性，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减少

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

二是进一步规范本部门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公平竞争，防范采购风险。

三是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适用性。设置绩效目标时要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当情况发生变化时，应及时对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进行相应调整，确保与实际工作内容保持一致性，务求目标内容覆盖当年主要工作内容。